

今年高考普通类本科批次设置 112 个志愿

学生家长赵女士:听说从 2021 年开始,辽宁高考将有一些改革。我想知道考试科目有哪些?志愿填报方面有哪些主要变化?改革后的志愿填报模式对孩子的学习和成长有哪些好处?

辽宁省招考办:针对今年高考改革,日前我省发布了《辽宁省 2021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和录取工作实施方案解读》。今年我省高考实行“3+1+2”模式,包括统一高考语文、数学、外语(含笔试和听力)3 门科目,以及考生选择的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历史和物理首选科目中选择的 1 门科目,然后从思想政治、地理、化学、生物学再选科目中选择的 2 门科目。

与往年相比,志愿填报方面的主要变化是考生填报志愿须符合所填高校招生类别和专业选考科目的报考要求。在填报时间上,还是集中安排在全国统考成绩公布后,仍实行网上填报。今年高考,普通类本科批次设置 112 个“专业+学校”志愿,高职(专科)设置 60 个“专业+学校”志愿,帮助考生最大限度地实现报考目标。

如何理解“专业+学校”的志愿模式?这种模式让考生可以根据自己的兴趣特长,优先从专业角度选择高校并填报志愿。与以往相比,其优势主要体现在能够更好地维护考生利益。在考生选考科目与招生专业相符的前提下,考生可以按

照自己的专业理想自由选择志愿,最大限度地保障了学生的专业选择权,从而避免以往被调剂到不喜欢专业的遗憾,有利于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和学生个性特长的发挥,促进学生成长成才。同时,此举能够引领基础教育健康发展,促使高中更多关注学生的综合素质发展,关注学生在学习过程中的兴趣取向和专业志向,促进学生的个性特长发展;有利于高校录取到具有明确专业志向的学生,促进高校进一步加强学科专业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另外,这一做法可以强化相关领域人才培养,吸引更多考生选择自己擅长并心仪的专业,增加其学习动力,促进国家相关领域人才队伍建设。(辽宁日报)

《辽宁省拥军优属规定》出台 强化服务保障

现役军人配偶按照国家规定享受探亲假,其间工资、奖金正常发放;军人在出行、参观游览、住房保障等方面享受相关优待……为了加强拥军优属工作,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促进军民团结,《辽宁省拥军优属规定》(以下简称《规定》)日前出台,3月5日起施行,原规章同时废止。

《规定》明确,省、市、县(含县级市、区)政府应当加强对拥军优属工作的领导,将拥军优属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抚恤优待对象纳入社会保障和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将拥军优属所需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协调指导本行政区域内的拥军优属工作。应当将

拥军优属纳入爱国主义教育、国防教育和法治宣传教育内容,营造拥军优属的社会风尚。省、市、县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在部队执行战备执勤等任务时,根据部队需求予以支持配合,提供必要保障,并保守军事秘密。

围绕做好优抚工作,《规定》明确,义务兵服役期间,由批准其入伍地县政府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规定及时足额发给其家庭优待金。现役军人、残疾军人、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优先购票乘坐火车、轮船、长途公共汽车以及民航航班机,使用优先通道(窗口),随同出行的家属可以一同享受优先服务。残疾军人乘坐境内运行的火车、轮船、长途公共汽车以及民航

班机,按照规定享受减收正常票价 50% 的优待。现役军人、残疾军人凭有效证件可免费乘坐市内公共汽车、轨道交通工具;参观游览博物馆、纪念馆、美术馆等公共文化设施和实行政府定价管理的公园、展览馆、名胜古迹、景区,免收门票。符合当地住房保障条件的抚恤优待对象,在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或者发放租赁补贴时,按照规定优先予以保障。

《规定》明确,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其他社会组织应当依法接收安置退役军人。市、县政府应当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对符合自主就业条件的退役士兵给予一次性经济补助金。(新华网)

加强废旧农膜回收 推动农业绿色发展

——致广大农民朋友们的一封信

广大农民朋友:

大家好!随着我县设施农业的快速推进,农膜用量不断增加,但生产上重使用轻回收,已成为阻碍农村生态优化、农业生产发展、人居环境美化的重要因素之一。为推进自治县农业绿色发展,保护农村生态环境,切实做到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推进废旧农膜回收利用刻不容缓!保护生存环境是我们共同的责任,农膜等废弃物回收利用,更需要你们的理解、支持和配合!

1、地膜残留危害大

由于过去许多农田采用低于国家标准 0.01mm 地膜,使用后的残膜极易破碎,难以回收。残留在土壤中破坏土壤结构,影响种子获得水分和养分,导致缺苗断垄,缠绕作物根系,影响作物生长,降低作物产量,缠绕农用机械,影响农事作业;混杂在秸秆中喂

食牛羊,会导致消化不良、厌食甚至死亡;散落在田间树梢、房前屋后和道路沟渠,污染农村生活环境。

2、未按规定及时回收农膜是违法行为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八十八条规定,农业投入品生产者、销售者、使用者未按照规定及时回收肥料等农业投入品的包装废弃物或者农用薄膜,或者未按照规定及时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交由专门的机构或者组织进行无害化处理的,由地方人民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农业投入品使用者为个人的,可以处二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的罚款。

3、科学使用回收,倡导清洁生产

为便于地膜回收,国家鼓励和支持农业生产者使用生物可降解农用薄膜和厚度不得低于 0.01 毫米的新国标

地膜;农民朋友应当按照国家规定使用生物可降解农用薄膜和新国标地膜,并去正规厂家的销售网点购买厚度在 0.01 毫米以上的地膜,购置地膜时必须查看产品合格证,索要并妥善保管发货票。

秋季农作物收获后,要及时捡拾残留在耕地中的废旧地膜,并将捡拾的废旧地膜及时交到回收网点或者企业进行加工处理,严禁将废旧地膜随意丢弃或者焚烧。

广大农民朋友们,防治土壤污染、保护生态环境是每个公民应尽义务,让我们共同努力,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自觉遵守残留地膜清理相关规定和要求,主动参与地膜回收利用,为减少农田白色污染,建设美好家园贡献力量!

阜蒙县农业农村局
阜蒙县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疫情防控知识



阜蒙县公证处



依法公证 保障权益
未雨绸缪 公证先行
减少诉讼 降低成本
公证为民 共享和谐

公证服务项目

合同 协议 继承 赠与 遗嘱 声明 委托 拍卖
出生 生存 死亡 身份 经历 学历 学位 职务
财产 公证 亲属关系 财产 分割 婚姻 状况
房屋 买卖 保全 证据 公司章程 招 投 标
文书 上签字 印鉴 日期 文书 副本
影印本与原本相符
更改子女姓名 声明 无违法犯罪记录
代书 房屋 买卖合同 书 代书 房屋 租赁 协议书
代书 借款 抵押 合同 书 代书 土地 承包 合同 书
代书 机械 设施 设备 场 地 租 赁 协 议 书
代书 意 外 事 故 补 偿 赔 偿 协 议 书
公证 热 线: 8821666 8823763
联 系 人: 林 德 权 公 证 员
李 飞 公 证 员
办 公 地 址: 阜 蒙 县 文 化 路 45 号 (民 族 大 药 房 东 侧)

文明餐桌

公筷公勺
健康你我

倡导卫生饮食新“食”尚

@阜蒙融媒